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4)1087/15-16(05)號文件

檔號：CB4/PL/ITB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2016年6月13日舉行的會議

有關發展智慧城市的背景資料簡介

目的

本文件匯報政府的發展智慧城市建議的背景資料，並綜述議員就此課題提出的最新意見和關注。

背景

2. 在2015年12月14日舉行的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與工商事務委員會聯席會議上，創新及科技局局長向委員簡介政府的目標是通過發展智慧城市，令市民的生活更方便、健康及環保。在研究推行智慧城市的措施時，創新及科技局(下稱"創科局")聯同相關政策局、部門及私營界別，將會聚焦於在香港發展智慧城市所需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並在數碼技術上提供支援。

3. 在2016年施政報告中，行政長官確認創科局將與科研及公私營機構共同研究建設智慧城市。有關研究將包括在巴士站和商場等地方提供免費Wi-Fi服務；開放更多公共數據，以便市場開發便利市民的流動應用程式；以及發展智能家居。創科局將會制訂發展智慧城市的數碼架構和標準。

4. 在2016-2017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中，財政司司長提到，考慮到香港的實際環境、相對優勢和城市發展的方向，香港在建設智慧城市時，可以將科研成果廣泛應用和商品化，推動經濟，改善市民生活質素。

5. 為說明政府當局在發展智慧城市方面的工作，財政司司長概述以下方針及措施：

- (a) 採用本地研發並贏得不少獎項的光纖監察系統，實施智管網項目，持續監察水管狀況，藉此減低水管爆裂和滲漏的風險，以及更加善用食水資源；
- (b) 透過公共資料入門網站(*data.gov.hk*)，以數碼格式免費發放5 000項公共資料，便利業界開發更多流動應用程式。政府亦會完善現有的地理資訊系統，研究連結和整合香港的空間數據，促進資訊科技的應用和發展；
- (c) 在部分主要幹道安裝交通探測器，提供更多實時交通資訊，方便市民，提升運輸效率；
- (d) 增加和優化充電設施和推動使用電動車，尤其在公共運輸業界；
- (e) 進一步增加Wi-Fi.HK熱點至超過3萬個，方便市民和遊客；及
- (f) 推出和優化多項資助計劃，鼓勵更多私營機構投資研發和應用科技，並將本地優秀研究成果轉化為具商業價值的產品和服務。

過往的討論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6. 在2015年12月14日舉行的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與工商事務委員會聯席會議上，委員指出智慧城市不同範疇的政策及運作職務，由多個政策局及部門負責，並建議創科局應擔當中央統籌角色，以加快有關過程。部分委員亦認為，政府應在應用資訊科技提供公共服務方面多做工夫，例如建立智慧型交通系統，藉此推動發展智慧城市。

7. 政府當局表示，創科局一直與相關部門合作，以解決會影響智慧城市發展的行政及程序問題，而智慧城市的部分功能亦可透過公私營合作做到。政府當局可擔當促進者的角色，例

如鼓勵數據擁有人向其他公司開放資料，以便這些公司開發使用該等數據的應用程式。

8. 政府當局表示，智慧城市的部分主要元素是設有使用大數據的妥善基礎設施，並在環境方面可持續發展。為踏出第一步，政府當局需就數個在人口特徵、交通模式及環境條件方面與本港相若的城市進行個案研究，以界定智慧城市的標準、涵蓋範圍及表現基準。

9. 在2016年2月2日的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政策簡報會上，委員察悉，政府當局有意委聘顧問公司，擬定適合香港的智慧城市架構和技術標準，並為發展智慧城市奠定基礎。部分委員詢問政府當局如何推動公眾人士和主要持份者參與發展智慧城市、新成立的創科局將如何促進部門之間的合作及推動政府內部使用科技，以及擬議的顧問服務會否與起動九龍東辦事處現正就九龍東推行智慧城市進行的另一項顧問研究重疊。

10. 政府當局表示，當局會與科研機構、公眾人士及私營機構合作，共同研究智慧城市的發展。在擬定香港採用的架構時，當局亦會審視世界其他地方智慧城市的參考資料和標準。政府當局察悉，就科技的應用設定標準十分重要(亦見下文第17段)。政府首先可與私營機構合作，根據現有的數據建立集成數據，以便進行大數據分析及避免在處理數據時侵犯私隱。

11. 關於在香港發展智慧城市，政府當局表示，除九龍東先導項目外，洪水橋等其他地區可能亦有機會作這方面的發展。政府當局亦會研究可否透過改善現有基礎設施，在現有的已建設區引入智慧城市特色，並可借鑒其他先進城市的經驗。

12. 關於鼓勵各政策局及部門善用新科技的優勢以改善公共服務，政府當局表示，施政報告及財政司司長預算案演詞提到撥款5億元成立的創科生活基金將會作為一個起點，以提供資源鼓勵跨部門攜手應用創新概念和科技，藉此改善市民的日常生活。

立法會會議

13. 在2016年5月4日的立法會會議上，部分議員提出質詢，內容有關就建設智慧城市進行的顧問研究會否分別涵蓋利用智能科技管理交通及推廣閱讀風氣。

14. 政府當局表示，有關"中環及其鄰近地區電子道路收費先導計劃"、新停車收費錶系統及"停車拍卡"式電子繳費設施將來所收集到的實時數據，運輸署會就發放有關資訊作出全面研究，目標是透過發放此等資訊利便市民出行安排。

15. 有關推廣閱讀風氣，政府當局表示，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轄下的香港公共圖書館致力善用新技術與資訊科技優化公共圖書館服務，以配合香港發展為智慧城市和世界級大都會。這些工作的例子有康文署在2014年推出的"指尖上的圖書館"，當中包括"我的圖書館"和"多媒體資訊"兩個流動應用程式，以及網上的"電子資源專頁"，讓市民可隨時隨地享用圖書館服務及數碼館藏，以滿足市民對知識、資訊、自學進修及善用餘暇的需求。

財務委員會會議

16. 在2016年4月7日為審核2016-2017年度開支預算而舉行的財務委員會特別會議上，議員就發展智慧城市的事宜提問，內容包括委聘顧問公司擬定適合香港發展智慧城市的數碼架構和技術標準的時間表、所需人手及開支；為了在規劃新發展區時融合智慧城市元素，統籌各政策局與部門的詳情；以及有否考慮殘疾人士需要，以便利他們的生活。

17. 政府當局表示，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下稱"資科辦")在2016-2017年度會以公開招標程序委聘顧問公司，透過諮詢各持份者，包括相關政府部門、學界及研究機構和私營機構，擬定適合香港發展智慧城市的數碼架構和技術標準，為發展智慧城市奠定基礎。顧問研究會參考智慧城市發展的相關文件，包括中央政策組的《智慧城市研究報告》等。該項研究的有關開支視乎招標結果而定。資科辦所需人手包括1名高級系統經理、1名系統經理及1名一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在設計智慧城市方案時，政府當局會研究回應不同羣組(包括殘疾人士)需要的智能應用及設施，目標是令市民的生活更舒適、便捷及安全。

最新情況

18. 政府當局將於2016年6月13日向事務委員會簡介以試點方式推行智慧城市數碼措施的事宜。

相關文件

19. 相關文件一覽表連同其超連結載於：

<http://www.legco.gov.hk/yr15-16/chinese/panels/itb/minutes/ciitb20151214.pdf>
<http://www.legco.gov.hk/yr15-16/chinese/panels/itb/papers/ciitb20151214cb4-315-1-c.pdf>
<http://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601/13/P201601130375.htm>
<http://www.budget.gov.hk/2016/chi/budget10.html>
<http://www.legco.gov.hk/yr15-16/chinese/panels/itb/minutes/itb20160202.pdf>
<http://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605/04/P201605040583.htm>
<http://www.info.gov.hk/gia/general/201605/04/P201605040285.htm>
http://www.legco.gov.hk/yr15-16/chinese/fc/fc/w_q/itb-c.pdf
<http://www.legco.gov.hk/research-publications/chinese/essentials-1415ise08-what-is-a-smart-city.htm>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4
2016年6月6日